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惠康社會福利基金會

業務計畫書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計畫依據：

- 1.本計畫符合本會捐助章程第二章第五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六款所定目的事業：「以醫療救濟及促進民眾健康為宗旨」。
- 2.本計畫經本會第12屆第5次董事會會議之決議通過實施。
- 3.依照本會補助項目及辦法辦理。

二、計畫目標：

- 1.提供醫療、看護、車餐費、安療養等各項補助；辦理團體活動、社區服務方案、專戶服務、特殊專案服務等。
- 2.透過就學或生活急難補助協助弱勢家庭之子女不因貧困而放棄就學機會，使其心理及社會功能皆能獲得完整照顧。

三、實施內容：

福利/公益類別(備註3)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預 算 經 費 (新 台 幣 元)	實 施 進 度		備 註
				起	訖	
兒童福利支出	於本會兒童醫療專戶項下支應	補助病童所需之特殊醫療用品、醫療費用、各項病童服務方案等	804,000	109/01	109/12	
身心障礙福利支出	於本會精神科職能復健專戶、燒燙傷專戶項下支應。	補助病友團體活動及相關復健治療活動。	137,500	109/01	109/12	
醫療補助	包括醫療補助、看護補助、車餐費補助、安療養等補助；辦理團體活動、社區服務方案、專戶服務、特殊專案服務等	提供貧困病患醫療補助；推展癌病防治服務；執行各項健康促進之團體及社區服務方案等	28,768,500	109/01	109/12	
清寒獎助學金	對榮民遺孤及中低收入清寒學子提供學雜費或獎助學金之補助	每月提供1,000-3,000元之就學補助，每年社工員進行複評，補助至18歲為止。	1,440,000	109/01	109/12	
合 計 數 (備 註 1 、 2)			31,150,000			

四、經費來源：

項 目	預 算 經 費 (新 台 幣 元)	備 註
歷年度結餘款	-	
財產收入	-	
利息收入	800,000	
股息收入	-	
捐助收入	30,350,000	社會各界慈善人士及臺中榮民總醫院員工捐助全年預計捐助收入。
業務收入	-	
政府補助	-	
其他(請敘明：)	-	
合 計 數 (備 註 2)	31,150,000	

五、預期效益：依本會補助對象及項目辦理，提供弱勢族群醫療及生活急難扶助，國際醫療個案、特殊病患之專案扶助、偏遠地區醫療救濟相關活動等，預計服務60,000人次以上。

製表



執行長



董事長



備註：1.「三、實施內容」之「合計數」應該等於預算書之「2.1 社會福利支出」+「2.2 社會公益活動支出」之總和。

2.「三、實施內容」之合計數應該等於「四、經費來源」之合計數。

3.「福利/公益類別」請填寫兒童福利、少年福利、婦女福利、老人福利、身心障礙福利、急難救助、低收入補助、醫療補助、清寒獎助學金、志願服務、臨時捐助、災(害)變救助、社會公益活動。

4.本表須經製表、執行長及董事長蓋章。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惠康社會福利基金會

中華民國109年度預算書

單位：新台幣元

科 目(備註1)				109年預算數	上年度(108年) 預算數(A)	本年度與上年度預算增減數		說 明
款	項	目	名 稱			金額(B)	百分比(C) (備註2)	
1			經費收入	34,000,000	34,000,000	0	0%	
	1		財產收入	0	0	0	0%	
	2		利息收入	800,000	800,000	0	0%	
	3		股息收入	0	0	0	0%	
	4		捐助收入	33,200,000	33,200,000	0	0%	
	5		業務收入	0	0	0	0%	
	6		政府補助	0	0	0	0%	
	7		其他收入	0	0	0	0%	
2			經費支出	34,000,000	34,000,000	0	0%	
	1		社會福利支出	31,150,000	31,600,000	-450,000	-1%	
		1	兒童福利支出	804,000	804,000	0	0%	
		2	少年福利支出	0	0	0	0%	
		3	婦女福利支出	0	0	0	0%	
		4	老人福利支出	0	0	0	0%	
		5	身心障礙福利支出	137,500	137,500	0	0%	
		6	急難救助支出	0	0	0	0%	
		7	低收入補助支出	0	0	0	0%	
		8	醫療補助支出	28,768,500	29,218,500	-450,000	-2%	
		1	醫療補助	3,000,000	7,000,000	-4,000,000	-57%	
		2	看護費補助	1,500,000	3,000,000	-1,500,000	-50%	
		3	車餐費補助	50,000	100,000	-50,000	-50%	
		4	短期住宿補助	10,000	50,000	-40,000	-80%	
		5	生活用品補助	200,000	300,000	-100,000	-33%	
		6	安(療)養費用補助	100,000	500,000	-400,000	-80%	
		7	團體活動補助	1,000,000	2,000,000	-1,000,000	-50%	
		8	社區健康營造活動補助	15,040,000	7,150,000	7,890,000	110%	
		9	健保保費補助	50,000	100,000	-50,000	-50%	
		10	喪葬費補助	200,000	200,000	0	0%	
		11	特殊專案補助	1,500,000	5,000,000	-3,500,000	-70%	
		12	專戶支出	6,118,500	3,818,500	2,300,000	60%	
	9		清寒獎助學金支出	1,440,000	1,440,000	0	0%	
	10		志願服務支出	0	0	0	0%	
	11		臨時捐助支出	0	0	0	0%	
	12		災害(變)救助支出	0	0	0	0%	
	2		社會公益活動支出	0	0	0	0%	
	3		其他支出	0	0	0	0%	
	4		行政業務費	2,850,000	2,400,000	450,000	19%	
		1	人事費	1,850,000	1,700,000	150,000	9%	
		2	事務費	1,000,000	700,000	300,000	43%	
3			本期結餘	0	0	0	0%	

說明：1. 社會福利支出科目依社會局分類內容，再輔以本會所訂會計制度編列。

2. 社會福利支出依據本會補助項目及辦法辦理，109年度編列預估上列數。

會計

惠康基金會
會務秘書 林舒瑩

執行長

惠康基金會
執行長 莊李和

董事長

惠康基金會
董事長 許忠恒

備註：1. 請勿自行更改科目「款、項、目」之名稱，但可視需求在科目「款、項、目」之下增加第4層「節」。

2. 本年度與上年度預算增減數百分比等於增減金額除以上年度預算數(C=B/A)。

3. 運用「以前年度保留經費」執行之計畫，無須編入本年度預算。

4. 本表須經會計、執行長及董事長蓋章。